

追憶建築星光行的往事和印記

在尖沙咀碼頭對面的那幢大廈「星光行」，建於上世紀六十年代。從六三年打地基至六七年底整座大廈工程完工，足足花了四年多日子。星光行樓高二十多層，不但是上世紀六十年代尖沙咀地區的建築地標，時至今時今日，事隔四十多年，雖然周遭地方出現不少參天的高樓大廈，然星光行似乎仍不失其地標的地位。從港島方面望過去非常「搶眼」的一座宏偉大廈。而朋友相約見面也多是選擇在星光行西面一步之遙的「五支旗杆」下等候，方便易搵。在港人心目中，以及內地來港個人遊人士對星光行都屬無人不知耳熟能詳的名字。大有唔識星光行「好打」有限」之感的江湖地位。

每次經過尖沙咀星光行，都有一番感觸和懷舊，總是不免勾起興建星光行時的一段日子。從事室內（內行稱內籠）批盪泥水工作，大約做了半年時間，將室內所有牆身、天花頂及地台批盪完工之後才離開。那年筆者只是十八歲，已是一個「師傅仔」，手腳快、技術也好，甚得「三渣」判頭歡心，每日工資二十五元。每日早上八點就要開始工作，直到晚上七時收工。收工洗手判頭就發工資給大家，「日日清」。每日發工資之後，那個「三渣」判頭例必擺出一副撲克牌開局賭其十三張，一直賭到晚上八九點才「散檯」。然後拖着疲倦身體乘坐天星小輪過香港，又乘搭電車返西營盤居住地方，已是晚上十點多十一點鐘了。那段日子日日如是，看似單調，但也有歡愉時刻。除了收工後一齊開局賭撲克牌之外，在日間，也有值得記趣的事，直到幾十年之後依然印象尤深，那是在星光行地盤內成班三行工友起火煮飯食之事。

在興建中地盤大廈內生火煮食解決午飯問題，無論在過去或現在都是甚少有的。尤其近三幾十年，有關部門都有禁例。但在當年，尤以在尖沙咀一帶旅遊區，消費昂貴，食肆都屬高級。打份牛工而且滿身泥塵的三行工人就不敢貿然走去幫襯，一日工資唔夠一餐午飯。為了解決那餐午飯問題，「三渣」判頭就叫一名女工每日工作至十一時左右，就在樓層內生火煮飯。每人「科」兩元一餐，有艇有湯，白飯任裝，飲酒自便。當年兩元，當然比之今日二十元還管用。那個負責煮飯女工，隔晚就要準備翌日所煮的艇菜，朝早返工就帶到地盤。每日開飯時最熱鬧也最多意見（爭吵），十多人圍在地上食飯，總不免有人嫌鹹嫌淡，嫌乜嫌物，令到那位煮飯女工最難下台。其實對我們那班三行佬來說，用兩元就解決一頓午飯，吃到飽飽，感到已經非常便宜，而且又可唔番上酒樓等位吃飯時間，騰出多一點時間用作休息，可謂一舉兩得。自當年星光行地盤樓層生火煮食解決午飯問題之後，就再沒有類似情況出現。當年用作生火煮飯的不是火水爐，而是石屎木板。對當下青年人來說，用石屎板起火煮飯有點不可思議吧。

記得在星光行地盤樓層從事批盪工序時，正值「五月風暴」，碼頭車站不時有遊行

示威出現，甚至發生警民衝突事件。事件有時影響地盤工作的工人及進度，有次甚至將星光行地盤封鎖，整個星光行工程約在年底才算完工，前後用了四年多時間。大廈工程完成並不等於可以「入伙」使用。原來星光行一早被人「起底」，衍生出另一個星光行「故事」，有種耐人尋味和神秘之感。

筆者當年只知道承建星光行這幢大廈的建造商是「僑光置業有限公司」，而大廈業主究竟是誰就不甚了了。後來在「五月風暴」過後才知道大業主是愛國商人霍英東。港英當局為了掣肘愛國陣營的發展氣勢，打壓愛國商人的影響，第一個對象就是對準霍英東的星光行進行「下手」，用旁門左道手段通過電話公司及煤氣公司的英資企業施壓，不得將有關設施設備供應給星光行，並在多方面設關卡和阻撓，令星光行在工程完工之後的一段時間，都不能順利入伙及租賃。試想想，一座大型商業大廈內沒有通訊電話及有關設備，就等於廢物，物無所用。故空置一段長時間也沒有人肯租樓。最後，霍英東迫於無奈，唯有將整座星光行轉售他人，售價是（傳說）三千萬港元，然單是建築成本及地價已經不止這個數字了。若然留到現在，其價值早已超過數十倍了。從星光行這個「賤賣」故事來由，多少反映在上世紀六七十年代港英政府的殖民管治及其高壓手段如何無孔不入無處不到的威懾。

在星光行落成之時，舊尖沙咀火車站仍未搬遷，新世界中心當然仍未出現。星光行後面一排排九龍倉物業幾層高樓宇仍未拆卸，只有旁邊的海運大廈較為熱鬧。那時，無論從港島那邊望過來，或是從佐敦及紅磡望去尖沙咀，星光行就是最高的建築物，鶴立雞群，一座地標。星光行落成之後，便成了港人及各地遊人必到之處，旅遊指定景點之一。在初期，星光行一二樓更設有商品展覽中心，許多商品尤其是內地出口商品都安排在那裡展出。那時港島灣仔展覽中心及會展中心還未出現呢。

數十年彈指一揮間，舊貌換新顏。但無論如何，筆者每次經過尖沙咀星光行都有一番滋味和懷念。畢竟，這座大廈的牆身及天花頂批盪都留下筆者的手藝和不少汗水。



■ 尖沙咀星光行。

資料圖片

「五斗米」的猜想

陶淵明不為五斗米折腰。「五斗米」究竟指什麼？孟浩然說：「欲徇五斗祿，其如七不堪！」但是不是指俸祿，卻一直有人提出不同看法。說起俸祿，當然需從他當了什麼官說起。有研究者說：《晉百官註》指「當時縣令的年薪是四百斛，按月發放，每月米十五斛，錢二千五。十五斛米除以每月三十天，恰好是五斗米」；又有學者說：晉代官位第六品的「縣令千石至六百石」……實際上東晉是俸田和俸錢雙軌制的，縣令有俸田，所以陶淵明與妻子爭論究竟種什麼？田裡的收成不固定，俸錢是否能按時足數拿到也很難確定。

陶淵明最初的官職務是州祭酒，有人提出沈約的《宋書·百官誌》記載：「晉成帝咸康中，江州又有別駕祭酒，居僚職之上，而別駕從事史如故，今則無也。」於是就懷疑他當的是「別駕祭酒」，甚至因此認為其地位僅次於刺史王凝之。但咸康年至342年就結束了，東晉的官職按照實力人物勢力的此消彼長經常變動，到393年陶淵明出仕時，老黃曆已經翻不得了。「其任居刺史之半」的別駕是刺史的佐官，別駕祭酒也只是佐官的佐官，地位並不高。晉朝有武職的「軍諮祭酒」，左丞相司馬容就曾任祖逖為「軍諮祭酒」，就是左丞相負責軍事的佐官。文官祭酒則在晉傅咸的《贈何劭王濟》有：「國子祭酒王武子」之說，晉武帝咸寧四年設國子祭酒一職，而州祭酒充其量不過是地方教育機構的負責人而已。西晉涼州刺史張軌就立學校，就置過的「崇文祭酒」。「崇文祭酒」雖然「位視別駕」，也不過是名義上的虛飾之詞，管不了什麼事。

陶侃曾是這個政權的核心人物，作為他子孫的陶淵明在「自己人」的政權中謀個小吏當當沒問題，但要有實權必須有實力，陶淵明不可能得到。陶淵明離職後被招為「主簿」，實際權力在祭酒之上，他沒接受。然後當了參軍，由不入流的「吏」升到了五品的「官」，他卻「謂親朋曰：『聊欲紓歌，以為三徑之資，可乎？』」他想幹的還是能夠起到教化作用的文官，於是「執事者聞之，以為彭澤令」，晉朝縣令的官位和俸祿都在參軍之下。

王凝之未任江州刺史之前，范宣於太元五年（381）在豫章郡開講詩書，使江州經學風氣名滿天下；接着豫章太守范寧於太元十五年使之發揚光大，並動用府材大辦學校。使「江州人士，並好經學」。但新上任的王凝之是個五斗米道的癡迷者，他以興辦學校傷材為由，在皇帝那裡告了惡狀，於是范寧也因此獲罪下獄。就在這之後，陶淵明當了州祭酒，除了「不堪史職，少日，自解歸」，他還能做什麼？

當時五斗米道的盛行是可以想像的，也不能排除王羲之父子、許瑤之類名字後拖一個「之」字者，以及陶淵明一族中也有人與五斗米教有瓜葛的可能性。但名字是長輩取的，而且說拖一個「之」字者說就與五斗米道有關係，也並沒有確切的記載。入五斗米道以及治病都需交五斗米，更何況儒、佛，特別是佛教在這地區存在強大影響力。拿得出五斗米的有錢人也未必都入五斗米道，名字拖「之」字的窮人也未必都能入五斗米道。「少無這俗韻」的陶淵明，就除了諸子百家，對佛教也有極大的興趣，392年他曾與慧遠建過潛慧寺，同年他還在江西建過桂林寺，他與五斗米道發生抵觸是很自然的。

是否拿得出五斗米，就可以是衡量貧富的標準，相當於民間調侃式的「貧困線」。他說的：「我不能為五斗米折腰向鄉裡小兒」；或者：「我不能為五斗米折腰，拳拳事鄉裡小人邪。」都是表明自己寧願處於「貧困線」之下，也不願心為形役。至今，《陶淵明年譜》已經有十五部之多，其中就有把說「不能為五斗米折腰」這句話的時間，放在最初當州祭酒時的，似乎也看出了「五斗米」與官職俸祿無關。

繁花

出去散步時，六點不到，四周朦朧，跟着天邊的月牙兒，索性走遠些。

有點涼，南方氣候溫暖，雖不見水瘦山寒，但到底是初冬，草有些蕭疏，葉更多的落下，路邊的長春花小了一圈。

天漸亮，路燈滅，眼前的景物清晰起來。遠遠的，在公路中間的隔離帶上，在濃濃的綠色中，出現星星點點的粉紅，走近了，原來是一棵棵開花的樹，開得說不出的燦爛！整棵樹除幾根枝條綴有青翠的葉子外，幾乎全是花。樹冠如傘，枝條斜斜伸展，有骨有格，層次分明，越往頂上，花越繁盛，是紫荊花吧？

趁着清晨車少，大膽走到隔離帶邊細看。樹幹像酒瓶般下粗上細，周身生滿錐形刺，再抬頭，那花啊，數不清的花，隨枝條而俯仰而高下。不過不太像紫荊，花有五瓣，邊緣波浪般捲起，纖長的花片向後翻，宛如小小的百合花，花為淡粉紫色，遠遠卻呈淡粉色，艷若桃花，卻沒有桃花的嬌弱；清若菊花，又比菊花更大氣。與青翠的小葉攪仁依次排開，頗似那西湖邊一樹桃花一樹柳的春妝美景。樹樹繁花，彷彿瑤池仙女，飄飄降了人間，明眸皓齒，淺笑嫣然，明艷不可方物。

後查資料得知，這花叫做「美麗異木棉」。和開紅色花朵的木棉不同，她從南美洲來，樹高可達10-15米，冬季開花，盛花期時滿樹姍紫，有紅、粉、白色等。果實如紡錘形，成熟時裂開，裡面白白的、棉絮樣的物質帶着種子四處飄散。她還有幾個別名：絲木棉，美人樹。「美人樹」之名，當真形象至極。

自此，清晨更改行走方向，無他，只為看她。看她形體奇特，優美修長，樹樹姿態不一，有的一波三折，有的傾斜伸展，如女子的倩麗輕盈；樹樹花枝招展，有的密密匝匝，有的疏疏淡淡，卻極絢麗明亮，嫵媚宛轉。多美的花！有學生、上班族、晨練者等從身邊匆匆而過，獨我癡癡望着，三步兩回頭，不捨離去。

來南方多年，漸漸愛上它四季如春的氣候，溫和內斂的性格。這兒永遠有盛開的花兒，養眼的綠色。勒杜鵑紅紅火火，金鳳花橙黃相間，還有高高在上的樹頂繁花——垂於枝頭的一蓬蓬的明艷黃色的黃槐，深紫紫色的掩於綠葉間的紫荊，皆百看不厭。而今識得美人樹，更令我深深着迷，你看她，開在最高處，開得嬌艷熱烈，開得坦蕩徹底，這些開花的樹，讓南方的冬天變得可喜且可親，溫情又多情。

世間有多少事，因偶遇而驚喜，又心生歡喜。這些花，不經意的，正恰恰的，落在我眼裡，可是緣麼？突然就覺得幸福。「如何讓你遇見我，在我最美麗的時刻」，是席慕容筆下那棵開花的樹的美好心願，眼前的美麗異木棉，她知道我在為她駐足留連嗎？

仰望，這一樹一樹的美麗，以一種別樣的姿態，在眼前鋪排開來。青玉一般的天空做了她的背景，像幼時的花布襖，像精細的工筆畫，秀雅，飄逸，細枝末梢，枝枝可見，綠葉少，繁花掛滿天。

愛這開花的樹，愛這枝上的花，那輕柔的粉紫，熱鬧的繁華，淺吟低唱，生色了尋常日子，浪漫了一個季節。



■ 勒杜鵑

網上圖片

菜蔬美味分外香

宋代以前，我國的飲食美味主要來自肉食；所謂「山珍海味」、「龍肝鳳髓」之類，都離不開飛禽、走獸、游魚。至宋代，由於內丹功盛行和道家清靜無為思想的影響，人們的飲食結構發生了較大變化，副食開始由肉食為主轉變為菜蔬為主。反映在美味佳餚上，菜蔬美味佔有更大比重，也更加受到人們的重視和歡迎。

宋人對菜蔬美味的重視，常見於士大夫階層，這在《東京夢華錄》、《夢粱錄》等筆記小說中都有不少記載。南宋林洪的《山家清供》中，記載了一百多種食品，大部分是蔬菜製作的美味。其中有一段叫「冰壺珍」的文字，就很具有代表性：

有一次，宋太宗問大臣蘇易簡：「世上何為最好的美味？」蘇易簡回答說：「食無定味，適口者珍。我只知道加入韭菜、蔥花、香菜的菜湯是味道最好的食品。」宋太宗問其原因，他說：「臣想起在一個寒夜裡，獨自擁爐飲酒，爛醉後就蒙頭大睡。半夜醒來，口渴難耐。這時明晃晃的月光照在前庭，只見殘雪中有一盆菜湯放在那裡。臣來不及呼叫童僕，便披衣起床，用雪擦擦手，端起盆來，喝了好幾碗冰涼的菜湯。嚼着那鮮嫩的韭菜、香菜，感到清香無比，味美無窮，就是天上的鶯脯鳳髓，也比不上這一盆涼菜湯啊……」宋太宗聽了，微笑着點點頭，表示讚許。

蘇易簡可謂「知味」之人。他不僅深諳美味與口味的辯證關係，還對普通的菜蔬美味大加讚美，說它的味道超過仙家做的「鶯脯鳳髓」。這雖有些誇張，但卻愈顯真誠。

菜蔬美味之美，也博得許多名人雅士的青睞，對其推崇備至。在這方面，宋代大文學家蘇軾可謂居功至偉。它不但是菜蔬美味的推廣者，還是實踐者。他常用各種蔬菜做成菜羹，自食其美後，又向朋友推薦、誇讚。如在給友人徐十二的信中，他曾寫道：「今日食齋極美，天然之珍……君若知此味，則陸海八珍皆可厭也。」他親手製作的「東坡羹」更是以味美著稱，在社會上廣為流傳。他在《菜羹賦》（並敘）中，稱讚這種用蕪菁、蘿蔔、薺菜等蔬菜加豆粉煮成的菜羹味道鮮美，甘甜可口，不但有「自然之味」，而且還有驅除鬼邪之功，感動神靈之效！大詩人陸游也曾對「東坡羹」大加讚美，他在《食齋羹甚美，蓋蜀人所謂東坡羹也》一詩中寫道：「薺糲芳甘妙絕倫，吸來恍若在峨岷。蓴羹下豉知難敵，牛乳拌酥亦未珍。異味頗思修淨供，秘方常惜授廚人。宵窗自撫膨脹腹，好住煙村莫厭貧。」陸游認為「東坡羹」比著名的蓴菜羹、奶酪都好，味之甘美，簡直難以想像。

還有一種用山芋製成的「玉糝羹」，為蘇軾的三兒子蘇過所創，蘇軾食後頗覺鮮美，即興題詩一首，題曰《過子忽出新意，以山芋作玉糝羹，色香味皆奇絕。天上酥陀則不可知，人間決無此味也》：「香似龍涎仍儼白，味如牛乳更全清。莫將南海金齏膾，輕比東坡玉糝羹。」詩的前兩句極寫



■ 蔬菜

網上圖片

此羹色香味形之佳美，後兩句則以金齏玉膾作比：天上的美食「酥陀」其味如何不可知，但隋煬帝極為稱道的人間佳味「金齏膾」卻難與「玉糝羹」相比。這樣一比，進一步突現了人間難見、無與倫比的菜羹之美。

至於在民間，百姓的生活一向清貧，飲食中鮮見雞鴨魚肉，菜蔬在副食中佔有絕對優勢。

儘管這些菜蔬烹飪簡單，但也不乏令人難忘的美味。在我的故鄉平度，流傳着一個趙匡胤吃豆腐的故事，就得很能說明此言不虛。

傳說趙匡胤當皇帝前，生活窮困潦倒，四處流浪。有一天，他流浪到平度城西馬家溝村。此時天正下着大雨，他便走進一家農戶避雨。房東老太太見他面黃肌瘦，樣子怪可憐，就留他吃飯，端給他一碗用姜薺菜（一種葉邊帶刺的野菜，俗稱「薺」）加豆麵煮成的「姜薺菜小豆腐」。趙匡胤此時又饑又餓，一口氣把這碗小豆腐吃下去，覺得又香又甜，味道好極了！老太太見他狼吞虎嚥的樣子，便贈給他一句話：「餓了甜如蜜，飽了蜜不甜。」他當時聽了似懂非懂，也沒放在心上……以後他打下天下，當了皇帝，吃盡了山珍海味，可是沒有一樣能比得上當年他吃過的「姜薺菜小豆腐」。於是 he 下令，讓御廚再做小豆腐給他吃。儘管御廚選擇最精美的蔬菜，裡面又加了海參魚翅、蟹黃鮑魚之類，但這種「高級小豆腐」就是吃不出原來的味來。因為在趙匡胤的心目中，當年吃過的「姜薺菜小豆腐」，才是世上最好的美味！

這故事告訴我們，人的地位變了，吃得好，口味也會變化。但同時也說明，民間簡單的菜蔬，有時也能成為獨領風騷的美味！

當然，菜蔬美味的魅力，並不單靠名人的頌揚和皇帝的鍾愛，更重要的是它的自身價值。它出自鄉野，結緣清貧，有自然之純真，融泥土之芳香，伴濃濃之鄉情，其品也高，其味也正，其香也遠。這樣的美味，如患難中的摯友，是任何透着喧囂腐化氣息的山珍海味所不能替代的！

（註：蔬菜指未經加工、烹調的菜；菜蔬既包括未經烹調的菜，也包括已烹調出來的菜。）

歸航

我用高高揚起的生命之帆
眺望著遙遠的地平線
老人孩子和女人
母雞奶羊和雛犬
在我看著船舷掀起的浪花時
一一映現在眼前
那遙遠的地平線有一個村莊
在夕陽西下的時刻
應該升起一片片幸福的炊煙
村頭彎彎的小河邊
我和一個女人
無數次坐過的石頭上
捂出的體溫
時時會溫暖著我的心間
大地、村莊、農舍、田園
都是我夢中的碧海藍天
尤其是那個女人
只要想起她來，我便歸心似箭